

北京大学2004年房地产管理与开发（人文地理专业）研究生班招生简章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161/2021\\_2022\\_\\_E5\\_8C\\_97\\_E4\\_BA\\_AC\\_E5\\_A4\\_A7\\_E5\\_c78\\_161857.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161/2021_2022__E5_8C_97_E4_BA_AC_E5_A4_A7_E5_c78_161857.htm) 为帮助在职人员在原有基础上进一步提高学术水平，掌握坚实的理论基础和系统的专业知识，进而更加适应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的需要，北京大学环境学院将在北京市、天津市及南昌市举办人文地理专业（房地产管理与开发方向）研究生课程进修班。

一、招生对象及条件

- 1、遵纪守法，品行端正，在教学、科研、专门技术、管理等方面做出成绩的在职人员。
- 2、具有大学本科或大专毕业学历的人员，且毕业后工作三年以上。

二、培养方向及目标

- 1、培养具有扎实的人文地理和经济地理学基础，掌握人文地理、经济地理、区域与城市规划和房地产方面的理论和方法，能从事房地产管理和房地产开发经营和决策咨询评估方面的专业人才。
- 2、通过学习，不仅使学员建立宽厚的房地产理论功底，而且特别注重培养房地产开发经营的决策和运营技能。

三、报名方式及时间

- 1、报名参加研究生课程进修班学习的人员，可到以下相应地点索取招生简章，咨询有关问题，进行报名登记。
- 2、报名时间为2004年6月2日至7月25日（周六、周日不办公）。
- 3、报名费分别为：100元（北京班、南昌班）；200元（天津班）。

四、资格审查及确认

- 1、我院将对报名参加学习的人员按招生条件进行资格审查。报名人员须提交的材料：单位人事部门介绍信；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相关工作业绩及科研成果证明材料。
- 2、报名人员应在我院规定的报名时间内，到以上相应地点提交报名材料，由

我院进行资格确认。五、业务考核及录取 1、我院将对资格审查通过的人员进行业务考核。考核方式为开卷笔试，考核科目为房地产理论与方法、经济地理（可提供考前辅导）。考核时间为2004年8月（具体时间报名时通知）。2、根据考核成绩，参考工作业绩和有关科研成果，择优录取。3、将初步录取名单报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审查批准后，发放录取通知书。六、课程设置及学分 1、必修课（10门，共30学分）：  
（1）城市、区域与国土规划（7）城市问题研究（2）房地产理论与方法（8）城市生态学（3）城市经济专题（9）社区规划与景观设计（4）房地产投资分析与评价（10）城市园林、绿地规划（5）房地产估价理论与方法（6）城市空间结构 七、教学方法及考试 1、采取理论与实践相结合、集中讲授与自学相结合的学习方式，发讲授提纲和教材（教材费自理），规定必读与参考书，每半年时间讲授3 - 4门专业课,利用节假日和周末时间集中上课。2、上课地点分别为：北京班：北京大学 天津班：天津南开大学 南昌班：江西省经贸委干部培训中心 3、考试方式为：研究生院在统一规定时间（一般为每年的4月和10月的第四周）组织题库式闭卷笔试。如因学员本人原因缓考或补考，需另交考试费。八、学习年限及收费 1、学习年限为两年。2、学费分别为：北京及天津班2.0万元；南昌班1.6万元，在第一年入学注册时一次交清。学费只含上课费和正常组织的考试费。九、学员结业及证书 1、研究生课程进修班的学员，完成培养方案所规定的课程，考试成绩合格者（60分以上）即可结业。2、结业学员名单和成绩报经研究生院审查核准后，颁发由北京大学研究生院盖章的《研究生课程进修班结业证书》。十、申请学位及办法 1、申请学

位按照北京大学学位办公室关于以研究生毕业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的规定办理。所交学费不包括进入论文阶段后的费用。 2、 报名参加研究生课程进修班学习的人员，可在报名时同时提出以研究生毕业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我院将按照在职申请学位的有关规定进行资格审查。 3、 由研究生院统一组织的课程考试（题库式闭卷笔试形式）即为学位课程考试，考试成绩达到70分以上为合格。 4、 国家统一组织的外语和综合考试，由我院到研究生院统一办理手续，费用按规定由学员交纳。 5、 我院将为学员安排教师进行学位论文的指导。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http://www.100test.com)